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

一、巡察機關：交通部

二、巡察時間：109年10月29日下午

三、巡察委員：林盛豐委員、王麗珍委員、林國明委員、

施錦芳委員、范巽綠委員、葉宜津委員、

賴鼎銘委員、王榮璋委員、林郁容委員、

浦忠成委員、趙永清委員，共計11位。

四、機關出席人員：交通部部長林佳龍、政務次長王國材、陳彥伯、常務次長祁文中、主任秘書黃荷婷、技監夏明勝、張垂龍、參事楊永盛、王穆衡、謝銘鴻、賴明煌、周永暉、陳進生、邱銘堂、路政司司長陳文瑞、航政司司長何淑萍、郵電司司長王廷俊、總務司司長黃定環、人事處處長蔡英良、政風處處長游國鑌、會計處處長張信一、統計處處長劉瑞文、高速公路局局長趙興華、公路總局局長許鉦漳、臺灣鐵路管理局局長張政源、鐵道局局長胡湘麟、民用航空局局長林國顯、觀光局局長張錫聰、航港局局長葉協隆、中央氣象局局長鄭明典、運輸研究所所長林繼國、桃園國際機場公司總經理但昭璧、臺灣港務公司董事長李賢義、中華郵政公司董事長吳宏謀。

五、巡察重點：

(一)交通部年度預算執行情形、職掌業務施政計畫及未來施政重點計畫規劃情形。

(二)海陸空交通運輸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情形。

(三)觀光建設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情形。

(四)郵政、電信、氣象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情形。

(五)運輸規劃與研究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情形。

六、巡察紀要：

監察院交通及採購委員會於10月29日由召集人林盛豐委員偕同監察委員等11人前往交通部，瞭解該部施政計畫執行情形、紓困振興措施及前瞻軌道建設計畫執行情形，並舉行巡察會議。

巡察會議一開始，召集人林盛豐委員即表示本屆新任委員來自各個不同專業領域，皆有其豐富之資歷，也希望藉由今日的巡察，能更深入瞭解交通部業務。林盛豐委員並表示交通部職掌全國陸海空運輸、觀光、郵電及氣象等民生需求事項，肩負的責任可謂十分重要。

會議中，監察委員分別就道路交通資訊整合系統、資安防護、提升偏遠公共運輸計畫、郵務運送、高速公路標誌及1968 APP改善、安平港海運快遞專區營運績效、大專青年騎乘機車安全宣導教育、花蓮南濱193縣道路段施工、臺鐵列車服務及無階化建置情形、非營利住宿場所納管、屏東恆春機場活化、郵政壽險文宣及金融內控機制、陸海空運特定人員毒品防制、遊覽車與計程車等職業駕駛人毒品防制、安心旅遊補助計畫經費審核追蹤機制、鐵道營運管理及文化資產保存、運輸工具空污減量、鐵道斷軌事件檢討、臺鐵美學設計、智慧運輸系統計畫等議題提問。

交通部長林佳龍與相關主管除逐一回覆委員提問外，表示該部將持續以安全、效率、品質及綠色4大施政主軸，及結合應用最新科技5G及AIOT，提供民眾友善安全的智慧交通運輸服務，並將運用交通大數據，以智慧科技改善偏遠地區民行不便問題；針對委員關心之臺鐵各項問題，亦將進行通盤檢討，確保運輸安全。